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 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 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太陽國際資源有限公司 SUN INTERNATIONAL RESOURCE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29)

有關收購馬匹之關連交易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三年十一月十四日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二十四日之該等公佈,內容有關(其中包括)(i)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Sun Kingdom向執行董事兼董事會主席鄭先生全資擁有之公司Sun Bloodstock出售該馬匹之30%所有權及權益;及(ii) Sun Kingdom向執行董事盧先生出售該馬匹之10%所有權及權益之先前出售事項。

董事會宣佈,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交易時段後):

- (i) Sun Kingdom與Sun Bloodstock訂立收購協議1,據此,Sun Bloodstock同意出售及Sun Kingdom同意購買該馬匹之10%所有權及權有權權益,代價為1,549,519.15港元;及
- (ii) Sun Kingdom與盧先生訂立收購協議2,據此,盧先生同意出售及Sun Kingdom 同意購買該馬匹之10%所有權及權有權權益,代價為1,549,519.15港元。

根據該等出售協議,Sun Bloodstock及盧先生分別向Sun Kingdom存置1,026,526.80港元及342,175.60港元,作為彼等各自對該馬匹估計開支之攤分。現時於該等收購協議中協定:

(i) Sun Kingdom將向Sun Bloodstock退回322,968.22港元,此數額代表Sun Bloodstock根據協議1支付之按金以及於有關期間該馬匹各個擁有人賺取及攤分之賽事獎金減Sun Bloodstock就於有關期間該馬匹之10%所有權及權益而攤分之實際開支;及

(ii) Sun Kingdom將向盧先生退回322,968.22港元,此數額代表盧先生根據協議2支付之按金以及於有關期間該馬匹各個擁有人賺取及攤分之賽事獎金減盧先生就於有關期間該馬匹之10%所有權及權益而攤分之實際開支。

有關該馬匹之任何進一步費用,將由該馬匹各個擁有人根據對該馬匹各自所佔之所有權及擁有權之比例份額攤分。

由於(i)Sun Bloodstock由執行董事及主要股東兼董事會主席鄭先生全資擁有;及(ii)盧先生為執行董事,故此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Sun Bloodstock及盧先生均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而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20章,訂立該等收購協議構成本公司之關連交易。

由於與先前出售事項及出售澳洲馬匹綜合計算時,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9.07條計算之所有適用百分比率均少於5%,故收購事項構成關連交易,須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第20章載列之申報及公告規定,惟獲豁免遵守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收購事項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三年十一月十四日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二十四日之該等公佈(「該等公佈」),內容有關(其中包括)(i)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Sun Kingdom向執行董事兼董事會主席鄭先生全資擁有之公司Sun Bloodstock出售該馬匹之30%所有權及權益;及(ii) Sun Kingdom向執行董事盧先生出售該馬匹之10%所有權及權益之先前出售事項。除本公告文義另有指明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公佈所使用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交易時段後):

- (i) Sun Kingdom與Sun Bloodstock訂立收購協議1,據此,Sun Bloodstock同意出售及Sun Kingdom同意購買該馬匹之10%所有權及權有權權益,代價為1,549,519.15港元;及
- (ii) Sun Kingdom與盧先生訂立收購協議2,據此,盧先生同意出售及Sun Kingdom同意購買該馬匹之10%所有權及權有權權益,代價為1,549,519.15港元。

收購協議1

收購協議1之主要條款如下:

日期

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交易時段後)

訂約方

賣方: Sun Bloodstock

買方: Sun Kingdom

由於Sun Bloodstock由執行董事及董事會主席兼主要股東鄭先生全資擁有,故此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Sun Bloodstock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Sun Bloodstock主要從事持有純種馬匹以供鄭先生個人娛樂之用。

要旨

根據收購協議1之條款, Sun Bloodstock已同意出售及Sun Kingdom已同意購買該馬匹之10%所有權及擁有權權益。

代價

根據收購協議1,該馬匹之10%所有權及擁有權權益之代價為1,549,519.15港元,將由Sun Kingdom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或之前支付。Sun Bloodstock根據先前出售事項支付該馬匹之10%所有權及權有權權益之原購買價為1,549,519.15港元。

悉數支付代價後, Sun Bloodstock須將該馬匹之10%所有權及擁有權權益轉讓予Sun Kingdom。

退回Sun Bloodstock之按金

根據協議1, Sun Bloodstock已向Sun Kingdom存置1,026,526.80港元,作為其對該馬匹之30%所有權及權益估計開支之攤分。

根據收購協議1,Sun Kingdom同意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或之前向Sun Bloodstock退回322,968.22港元,此數額代表Sun Bloodstock根據協議1支付之按金以及於有關期間該馬匹各個擁有人賺取及攤分之賽事獎金減Sun Bloodstock就該馬匹之10%所有權及權益而攤分之實際開支。就該馬匹之任何進一步費用,將由該馬匹各個擁有人根據對該馬匹各自所佔之所有權及擁有權之比例份額攤分。

代價乃由Sun Kingdom及Sun Bloodstock考慮到Sun Bloodstock根據先前出售事項支付該馬匹之10%所有權及擁有權權益之原購買價經公平磋商後釐定。

收購協議2

收購協議2之主要條款如下:

日期

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交易時段後)

訂約方

賣方: 盧先生

買方: Sun Kingdom

由於盧先生為執行董事,故此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彼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

要旨

根據收購協議2之條款,盧先生已同意出售及Sun Kingdom已同意購買該馬匹之 10%所有權及擁有權權益。

代價

根據收購協議2,代價為1,549,519.15港元,將由Sun Kingdom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或之前支付。盧先生根據先前出售事項支付該馬匹之10%所有權及權有權權益之原購買價為1,549,519.15港元。

悉數支付代價後,盧先生須將該馬匹之10%所有權及擁有權權益轉讓予Sun Kingdom。

代價乃由Sun Kingdom及盧先生考慮到盧先生根據先前出售事項支付該馬匹之 10%所有權及擁有權權益之原購買價經公平磋商後釐定。

退回盧先生之按金

根據協議2, 盧先生已向Sun Kingdom存置342,175.60港元,作為彼對該馬匹之10%所有權及權益估計開支之攤分。

根據收購協議2,Sun Kingdom同意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或之前向盧先生退回322,968.22港元,此數額代表盧先生根據協議2支付之按金以及於有關期間該馬匹各個擁有人賺取及攤分之賽事獎金減盧先生就該馬匹之10%所有權及權益而攤分之實際開支。由於盧先生於未來將不再擁有該馬匹之任何權益,故不會進一步向盧先生收取任何費用。

該馬匹之資料

該馬匹為棗色純種母馬,二零零九年於愛爾蘭出生,父系Teofilo,母系Vadorga。

於二零一三年十月四日,Sun Kingdom向Skymarc Farm Ltd收購該馬匹之100%所有權及擁有權權益,代價為1,200,000歐元(相當於約12,702,000港元)。Sun Kingdom就收購該馬匹產生之費用約為2,793,000港元。

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十四日,Sun Kingdom分別與李鋈麟先生(「李先生」)、徐秉辰先生(「徐先生」)及溫錫鈷先生(「溫先生」)訂立三份獨立之買賣協議,據此,Sun Kingdom已同意(i)將該馬匹之15%所有權及擁有權權益售予李先生,代價為2,324,278.73港元;(ii)將該馬匹之15%所有權及擁有權權益售予徐先生,代價為2,324,278.73港元;(iii)將該馬匹之10%所有權及擁有權權益售予溫先生,代價為1,549,519.15港元;(iv)將該馬匹之30%所有權及權益售予Sun Bloodstock,代價為4,648,557.45港元;及(v)將該馬匹之10%所有權及權益售予盧先生,代價為1,549,519.15港元。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全悉及確信,Skymarc Farm Ltd、李先生、徐先生及溫先生以及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均為獨立第三方。

於有關期間,該馬匹贏得賽事獎金合共764,723.75港元,由該馬匹各個擁有人根據彼等對該馬匹各自所佔之股權比例份額攤分。

收購事項完成後,Sun Kingdom將擁有該馬匹之餘下40%所有權及擁有權權益。

進行收購事項之理由及裨益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本集團主要從事提供電腦軟硬件服務、酒店經營及管理服務、開採鐵礦石及礦物。

收購事項完成前,本公司擁有該馬匹之20%所有權及擁有權權益。董事認為, 收購該馬匹讓本集團可透過對該馬匹持有較大擁有權權益而以更具成本效益 之方式管理該馬匹。

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但不包括(i)執行董事兼Sun Bloodstock之擁有人鄭先生;及(ii)盧先生,彼等已就批准收購事項之相關董事會決議案放棄投票)認為,出售事項之條款按正常商業條款訂立、屬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

上市規則之涵義

由於鄭先生及盧先生均為執行董事,而鄭先生亦為主要股東,故此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鄭先生及盧先生各自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而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20章,訂立收購協議1及收購協議2均構成本公司之關連交易。

由於與先前出售事項及出售澳洲馬匹綜合計算時,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9.07條計算之所有適用百分比率均少於5%,故收購事項構成關連交易,須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第20章載列之申報及公告規定,惟獲豁免遵守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釋義

於本公告中,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以下詞彙具有下文所載之相同涵義:

指 (i) Sun Kingdom根據收購協議1之條款向Sun Bloodstock收購該馬匹之10%所有權及權有權權益;及(ii) Sun Kingdom根據收購協議2之條款向盧先生收購該馬匹之10%所有權及權有權權益之統稱

「收購協議1」 指 Sun Kingdom與Sun Bloodstock就買賣該馬匹之10%所

发購協議1」 指 Sun Kingdom與Sun Bloodstock就買賣該馬匹之10%所有權及權益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買賣協議

「收購協議2」 指 Sun Kingdom與盧先生就買賣該馬匹之10%所有權及權益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買賣協議

「該等收購協議」 指 收購協議1及收購協議2

「協議1」 指 Sun Kingdom與Sun Bloodstock就買賣該馬匹之30% 所有權及權益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一三年十一月 十四日之買賣協議

「協議2」 指 Sun Kingdom與盧先生就買賣該馬匹之10%所有權

及權益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一三年十一月十四日

之買賣協議

「澳洲馬匹」 指 一匹棗色純種雄馬,二零一一年於澳洲出生,父系

Exceed And Excel,母系Balalaika,名稱為「JABALI」

(晶片號碼:985100012007604)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本公司] 指 太陽國際資源有限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

有限公司,其已發行股份於創業板上市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之涵義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該等出售協議」 指 協議1及協議2

「出售澳洲馬匹」 指 Sun Kingdom向Sun Bloodstock出售澳洲馬匹之12%所

有權及擁有權權益(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八日及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之

公告所披露)

「創業板」 指 聯交所創業板

「創業板上市規則」 指 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該馬匹」 指 一匹棗色純種母馬,二零零九年於愛爾蘭

出生,父系Teofilo,母系Vadorga(晶片號碼:

985101045141763)

「鄭先生」
指
鄭丁港先生,主要股東、執行董事兼董事會主席

「盧先生」
指執行董事盧啟邦先生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公告而言,不包括香港、 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先前出售事項」	指	(i) Sun Kingdom根據協議1之條款向Sun Bloodstock出售該馬匹之30%所有權及擁有權權益;及(ii) Sun Kingdom根據協議2之條款向盧先生出售該馬匹之10%所有權及擁有權權益之統稱
「有關期間」	指	由二零一三年十一月十四日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期間
「股 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8港元之普通股
「股 東」	指	已發行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Sun Bloodstock	指	Sun Bloodstock Pty Limited,於澳洲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由鄭先生全資擁有
「Sun Kingdom」	指	Sun Kingdom Pty Limited,於澳洲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歐元」	指	歐元,歐洲貨幣聯盟參與成員國之法定貨幣
「港元」	指	港元,香港法定貨幣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太陽國際資源有限公司 *主席* 鄭丁港

香港,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五名執行董事鄭丁港先生、鄭美程女士、李志成先生、盧啟邦先生及呂文華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天立先生、杜健 存先生及王志剛先生。 本公告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提供有關發行人之資料,董事願就其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且概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使本公告所載任何聲明或本文件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於登載日期起計不少於七天在創業板網站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頁內登載及刊登於本公司指定網站http://www.sun8029.com/。

於本公告中,歐元金額已按1.00歐元兑10.585港元之匯率換算為港元。該等兑換 僅為方便讀者而作出,並不代表歐元金額已經、可能已經或可按該匯率或任何 有關日期之任何其他匯率換算為港元,反之亦然。